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檔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25)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2022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資料》，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深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唐向東

中國·深圳

2022 年 10 月 20 日

於本公告發出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武勇
胡鄺鄺
周尚德

非執行董事

郭繼明
胡丹
張哲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時亨
湯小凡
邱自龍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临时股东大会
文件目录

一、会议议程

二、表决办法

三、议题

1、关于审议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的议案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6 日（周二）上午 9:30

会议地点：公司本部三楼会议室

议程安排：

- 一、宣读表决办法
- 二、宣读各项议题
- 三、投票表决、计票与监票
- 四、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五、律师发表现场表决结果意见
-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与管理层交流
- 七、会议暂停
- 八、公布网络投票结果和最终表决结果
- 九、律师发表最终表决结果意见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进行表决。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向 A 股股
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该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
票。

2、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股东大会表决时，以其所代表
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有一票表决
权。

3、本次会议共 1 项议题，为普通决议案，须由出席大
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
赞成方为通过。中国铁路广州局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的
第一大股东，是本公司的关联/关连股东，须于本次股东大
会上就该项议题的表决予以回避，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
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关于审议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公司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的 议 案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与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到期终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要求，本公司需要就有关服务重新签订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协议，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合交易所申报该交易在未来三个年度的额度，并获得非关联/关连股东（独立股东）的批准。

为此，本公司拟与中国铁路签订《综合服务框架协议》（“框架协议”），以明确中国铁路及其成员与本公司之间相互提供的包括铁路运输服务、铁路相关服务、铁路专项委托运输服务以及其他符合该协议缔约目的在内的各类服务（统称为“综合服务”）的有关事宜。该协议的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在该协议有效期内，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的交易上限分别约为人民币 2,845,205 万元、3,241,372 万元、3,780,482 万元。

有关该交易协议的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刊载于日期为

2022年9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本公司上载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网站（www.gsfc.com）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以及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于9月28日披露的持续关连交易公告和10月20日披露的股东通函。本公司独立董事委员会及独立财务顾问均对该项交易发表了意见，具体意见详见上述相关披露文件。

特提请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日常关联/持续关连交易协议以及建议全年上限进行表决，并授权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签立其全权酌情认为属必须、可取、适当或权宜的所有其他文件及协议，并作出有关行动或事宜，以执行或落实综合服务框架协议项下的交易及全部附带或附属事宜。

本事项涉及关联/关连交易，关联/关连股东须回避表决。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6日